

江门市江海区民政局文件

江海民〔2021〕93号

关于同意江门市江海区外海石鹤利慈善联谊会 法人、住所变更的批复

江门市江海区外海石鹤利慈善联谊会：

报来申请法人、住所变更登记的材料收悉。经审查，符合国务院《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同意你会法人由陈亦能变更为陈福祥，住所由江门市江海区外海街道石鹤利村委会办公楼变更为江门市江海区外海街道石鹤利石涌里43号，请按有关规定履行社会团体法人的民事权利和义务。

江门市江海区民政局

2021年9月1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江门市江海区统战办。

江门市江海区民政局办公室

2021年9月1日印发
